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2022 年 4 月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22 年 4 月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上市及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中国会计准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会计监管动态》2022年第2期

上交所近日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会计监管动态》（“《会计监管动态》”）2022年第2期。《会计监管动态》包括“沪市会计监管通讯”、“典型案例研究”、“会计政策资讯”3个专题，其中的“典型案例研究”以案例方式对一些疑难、共性的会计问题进行探讨。该刊物的内容不构成对企业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解释，仅供会计师事务所内部交流。本期“典型案例研究”讨论了以下问题：广告营销业务收入的会计处理，可行权日后自愿延长股权激励限售期的会计处理，公司为获取技术经验让渡子公司股权的会计处理，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融资性售后租回再转租的会计处理。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2022年4月会议

讨论的主题如下：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IFRS 9) 实施后复核 — 分类和计量
- 权益法
- 管理层评论
- 商誉和减值
- 主财务报表
- 《中小型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第二轮综合复核
- 披露项目 — 不负有公众受托责任的子公司：披露
- 维护和一致应用
- 第三轮议程咨询

请点击查阅下述内容：

- 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IASB 最新资讯 \(2022年4月\)》](#)
- 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议程及相关议程文件](#)
- 刊载于IAS Plus 网站的[工作计划分析](#)
- 刊载于IAS Plus 网站的德勤观察员编写的[详尽会议汇总](#)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 2022年4月会议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在2022年4月的会议中确定了下述议程决定的终稿：《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客户合同收入》(IFRS 15) — 当事人和代理人：软件经销商。

请点击查阅下述内容：

- 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IFRIC 最新资讯 \(2022年4月\)》](#)
- 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议程及相关文件](#)
- 刊载于IAS Plus 网站的德勤观察员编写的[详尽记录](#)

德勤刊物

4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描述
2022年4月7日	IFRS 要闻 — 2022年3月
2022年4月21日	iGAAP 聚焦 — 财务报告 — 截止于2022年6月30日或以后日期期间的报告 — 土耳其通货膨胀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

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成立工作组以增强全球基准与司法管辖区具体举措之间的兼容性

ISSB 成立一个由多个司法管辖区组成的工作组，以增强 ISSB 征求意见稿（ED/2022/S1《可持续发展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一般要求》和 ED/2022/S2《气候相关披露》）与司法管辖区具体举措之间的兼容性。具体而言，工作组将“讨论这些举措的兼容性，以确定全面回应全球市场参与者需求的全球基准如何能够有助于优化该等司法管辖区内公司的报告效率，以及该等司法管辖区可如何应其需求以全球基准为依据制定相关举措”。工作组由来自中国财政部、欧盟委员会（“EC”）、欧洲财务报告咨询小组（“EFRAG”）、日本金融服务管理局、日本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筹备委员会、英国金融行为管理局和美国证监会的成员组成。请点击查阅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新闻稿](#)。

有关 ISSB 征求意见稿的近期网络研讨会录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发布有关 ISSB 征求意见稿的近期网络研讨会录播。网络研讨会讨论的内容如下：

- ISSB 征求意见稿简介与概览
- 如何就 ISSB 征求意见稿提供反馈意见
- 问题与解答

请点击通过刊载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网站的[新闻稿](#)查阅相关的网播。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推出董事会多元化数据库并优化 ESG Academy

联交所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刊发[监管通讯](#)，推出全新的董事会多元化数据库，并于 ESG Academy 新增「实践 ESG」一栏。

聚焦董事会多元化及包容性

联交所致力推动发行人实现董事会多元化，《上市规则》今年新增规定，不再接受发行人董事会只有单一性别的成员。新数据库「[聚焦董事会多元化及包容性](#)」旨在提升有关董事会多元化的信息透明度，让投资者及持份者知悉发行人在实践董事会多元化的政策与方针。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年龄、性别及在任时间等的数据将集中于此平台。发行人、投资者及持份者可在拣选行业后，将个别公司与其同业的表现作对照评估。

实践 ESG

继 2021 年 11 月刊发广受欢迎的[《气候信息披露指引》](#)后，联交所的 [ESG Academy](#) 再新增「[实践 ESG](#)」一栏。新栏目载有联交所的最新 ESG 监管重点，并提供表现出色、值得效法的发行人 ESG 实践范例。联交所会继续检讨其 ESG 框架，当中尤其着重董事会管治和气候相关披露（包括进一步按 TCFD（气候相关财务资讯披露工作组）的建议以及采纳由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制定的新准则作出有关汇报），将适时向市场提供进一步指引。

EFRAG 发布欧洲可持续发展报告准则（“ESRS”）初稿

EFRAG 就有关 ESRS 的征求意见稿（“EFRAG ED”）开展公众咨询。根据欧盟委员会建议的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令（“CSRD”）草案，ESRS 旨在明确针对修订后会计指令的新可持续发展报告要求。与 CSRD 建议所规定的首套准则相对应的 13 份 EFRAG ED 涵盖下述可持续发展报告领域：

- 跨领域 EFRAG ED（ESRS 1 和 ESRS 2）
- 涵盖特定主题的准则 — 环境（ESRS E1 至 ESRS E5）
- 涵盖特定主题的准则 — 社会（ESRS S1 至 ESRS S4）
- 涵盖特定主题的准则 — 公司治理（ESRS G1 和 ESRS G2）

请点击通过刊载于 EFRAG 网站的[新闻稿](#)查阅 EFRAG ED。

审计

中国大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可能触发股票退市条件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近日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可能触发股票退市条件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以下事项：风险评估，收入审计，期初余额审计，重大非常规交易和异常情形。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互联网行业业绩大幅波动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近日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互联网行业业绩大幅波动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以下事项：充分了解上市公司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其影响，结合行业特点设计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针对舞弊设计更有效的审计程序，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境外业务占比较高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近日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境外业务占比较高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以下事项：境外业务经营风险，集团审计，境外业务收入确认风险，境外资产减值风险。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近日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以下事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对持续经营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和发表恰当的审计意见。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中注协提示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临近年报披露日承接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

中注协近日约谈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提示临近年报披露日承接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风险，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关注以下事项：与前任会计师的沟通，履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和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重大非常规交易的合理性。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相关新闻稿。

国际

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促进集团审计准则现代化以支持审计质量

IAASB 发布《国际审计准则第 600 号》（修订版）。修订后的准则涵盖适用于集团财务报表审计（集团审计）的特殊考虑。修订后的准则对自 2023 年 12 月 15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期间的集团财务报表审计生效。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拓宽公共利益实体（“PIE”）的定义

IESBA 拓宽 PIE 的定义，并补充《国际专业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其他修订后的规定。修订后的 PIE 定义及相关规定对自 2024 年 12 月 15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期间的财务报表审计生效。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上市及监管事务

中国大陆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国资委”）、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全国工商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健康发展的通知》

中国证监会、国资委和全国工商联近日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健康发展的通知》，提出改善市场环境、减免收费、鼓励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和现金分红等支持上市公司发展、稳定证券市场的措施。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规定申请人均应已持续经营 3 年以上，取消了“但经国务院批准的除外”这一例外表述。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和获取上述文件。

中国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经修订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主要修订内容为：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定义、适用范围和原则（例如：明确在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并上市的境外公司参照执行本指引），增加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及方式（例如：增加有关网站、新媒体平台等新沟通渠道的规定），明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和实施并强化对上市公司的约束（例如：增加对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要求）。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和获取上述文件。

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为推进公募基金行业发展拟采取的措施，包括：鼓励差异化发展，支持基金管理公司设立专业化的子公司，专门从事特定的资产管理业务（如 REITs 等）；放松公募基金牌照限制，推进商业银行、保险机构、证券公司等优质金融机构依法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强化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强化专业能力建设；持续提升监管效能等。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国证监会网站刊载的上述文件。

上交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完善公司债券注册制配套业务规则

上交所近日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交所近日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完善了公司债券注册制配套业务规则。主要修订内容为：规范和简化审核规则，强化信息披露要求，健全投资者保护机制等。您可以点击[这里](#)、[这里](#)、[这里](#)、[这里](#)、[这里](#)和[这里](#)阅读上交所和深交所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上述文件。

上交所和深交所修订有关债券发行审核的指引

上交所近日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3 号——审核重点关注事项（2022 年修订）》，深交所近日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1 号——审核重点关注事项（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2 号——申请文件及其编制要求》，主要修订内容为：完善信息披露要求，增加审核工作透明度，明确发行人和中介机构的责任等。您可以点击[这里](#)、[这里](#)和[这里](#)阅读上交所和深交所网站刊载的相关通知和获取上述文件。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12 层
邮政编码：100026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成都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365 号
邮政编码：610041
电话：+86 28 6789 8188
传真：+86 28 6317 3500

重庆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 188 号环球金融中心 43 层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7 0978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大连市中山路 147 号森茂大厦 1503 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合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肥分所
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 ICC 写字楼 A 座 1201 单元
邮政编码：230601
电话：+86 (551) 65855927
传真：+86 (551) 65855687

济南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28 层 2802、2803、2804 单元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86 (531) 8973 5800
传真：+86 (531) 8973 5811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47 号国金中心办公楼一期 40 层
邮政编码：210019
电话：+ 86 (25) 5790 8880
传真：+ 86 (25) 8691 8776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外滩中心 30 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武汉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9 楼 01 室
邮政编码：430000
电话：+86 (27) 8538 2222
传真：+86 (27) 8526 7032

杭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
杭州市上城区飞云江路 9 号赞成中心东楼 1206-1210 室
邮政编码：310008
电话：+ 86 (571) 8972 7688
传真：+ 86 (571) 8779 7915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1 华润大厦 9 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苏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88 号环球财富广场 1 幢 23 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 86 (512) 6289 1238
传真：+ 86 (512) 6762 3338 / 67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183 号世纪都会大厦办公楼 45 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26 楼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 86 (20) 8396 9228
传真：+ 86 (20) 3888 0575

南昌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昌分所
南昌市红谷滩区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写字楼 41 层 08-09 室
电话：+ 86 (791) 8387 1177
邮政编码：330038



**因我不同
成就不凡**
始于 1845

关于德勤

Deloitte（“德勤”）泛指一家或多家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全球成员所网络和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或约束对方。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仅对自身行为及遗漏承担责任，而对相互的行为及遗漏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德勤是全球领先的专业服务机构，为客户提供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税务及相关服务。德勤透过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与地区的成员所网络及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为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约 80% 的企业提供专业服务。敬请访问 www.deloitte.com/cn/about，了解德勤全球约 335,000 名专业人员致力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 100 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和东京。

德勤于 1917 年在上海设立办事处，德勤品牌由此进入中国。如今，德勤中国为中国本地和在华的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和税务服务。德勤中国持续致力于中国会计准则、税务制度及专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贡献。德勤中国是一家中国本土成立的专业服务机构，由德勤中国的合伙人所拥有。敬请访问 www2.deloitte.com/cn/zh/social-media，通过我们的社交媒体平台，了解德勤在中国市场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本通讯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全球成员所网络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组织”）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资格的专业顾问。

我们并未对本通讯所含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陈述、保证或承诺。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关联机构、员工或代理方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每一家成员所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

© 2022。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德勤中国。